

揭阳市民政局文件

揭民〔2020〕106号

揭阳市民政局关于印发揭阳市倡导移风易俗树婚丧礼俗新风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县（市、区）民政局：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决制止餐饮浪费行为切实培养节约习惯的重要批示精神，根据《揭阳市文明办〈关于转发关于制止餐饮浪费行为切实培养节约习惯的工作方案〉的通知》（揭市文明办〔2020〕20号）有关精神，结合我市实际，制订《揭阳市倡导移风易俗树婚丧礼俗新风工作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各地结合当地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揭阳市倡导移风易俗树婚丧礼俗新风工作方案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决制止餐饮浪费行为切实培养节约习惯的重要批示精神，根据《揭阳市文明办〈关于转发关于制止餐饮浪费行为切实培养节约习惯的工作方案〉的通知》（揭市文明办〔2020〕20号）有关精神，结合我市实际，制订以下工作方案。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决制止餐饮浪费行为切实培养节约习惯的重要批示精神，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推进移风易俗婚丧礼俗改革，摒弃婚丧陋习，倡导婚事新办、丧事简办，树婚丧礼俗新风。

二、工作任务

（一）推进移风易俗婚丧礼俗改革。破除婚丧陋习，倡导婚事新办、丧事简办。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坚持厉行勤俭节约、反对铺张浪费。提倡移风易俗，婚丧喜庆不摆阔气、讲排场，互相攀比，不收送礼金；提倡婚事简约、文明的婚俗礼仪；简化、优化办丧、送葬流程，不燃放爆竹、礼炮，不乱撒纸钱；不聚集、不聚餐，自觉践行“光盘行动”。

（二）引导婚事新办。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婚俗文化和现代文明的融合发展，推崇简约适度、文明向上的婚俗礼仪。积极倡导或组织举办旅行结婚、家庭婚礼、慈善婚礼、集体婚礼等婚

礼形式。依托婚姻登记机关积极推广结婚登记免费颁证服务，开展婚姻家庭辅导服务，传递健康的婚姻价值观，培育好家风、传承好家教。

(三) 倡导绿色生态文明殡葬。倡导生态文明殡葬，自觉拥护殡葬改革。严禁遗体土葬，杜绝骨灰违规“二次土葬”造坟。实施节地生态安葬奖补政策，提倡将骨灰集中统一撒散、深埋，不留坟头；提倡海葬、花葬、树葬、草坪葬等不保留骨灰的安葬方式，把更多的人类赖以生存的青山绿水留给后代，造福子孙后代。推行集体民俗公祭、“牌位拜祭”，倡导敬献鲜花、植树缅怀、网上祭扫等文明低碳祭扫方式，破除焚香烧纸、燃放爆竹、抛洒祭祀用品等祭扫陋习。

(四) 加强移风易俗制度规范建设。坚持政府推动与村民(居民)自治相结合，切实发挥基层党组织在基层治理中的领导和引领作用，将移风易俗，婚事新办、丧事简办纳入村规民约，积极推进婚丧礼俗改革，探索建立激励约束机制。积极推广以榕城区梅云街道群光村为移风易俗示范点的做法，指导规范村(社区)红白理事会，依法依规制定章程并明确组织形式、工作范围等；红白理事会要以“宣传、引导、监督、服务”为基本职责，按章理事，探索建立“婚事新办、丧事简办承诺书”制度，落实好事前告知、事中监督、违规提醒程序。坚持公平公正公开原则，在村(社区)设立移风易俗事务公示栏目，及时公示红白喜事办理情况。

(五) 丰富文明实践活动。要把开展移风易俗、弘扬时代新风作为新时代文明实践工作重要内容，以抵制婚丧嫁娶大操大

办、铺张浪费为着力点，制定完善红白理事会章程和红白事办事程序、标准，明确操办要求，办事程序、服务规范等，倡导婚事新办、丧事简办。在中秋国庆、元旦春节等时间节点，加强对餐饮聚会、人情往来的引导规范，倡导喜庆节俭、文明健康过节。

（五）加强宣传引导。充分利用微信、公众号、网站、微博、移动客户端等新媒体，加强开展婚丧礼俗改革的宣传教育，传承发展优秀传统文化，大力弘扬勤俭节约传统美德，普及浪费可耻、节约光荣；弘扬中华民族“尊老、敬老、爱老、孝老”的传统美德，树立“厚养薄葬”的新观念，提倡老人在世多孝敬，离世丧葬不攀比。倡导从俭办丧、节俭祭扫，不搞封建迷信；摒弃陈规陋习，反对奢靡之风；提倡科学文明、从俭从简办丧事。

三、活动安排

（一）会同科技等部门，开展新时代文明实践“十个一百”、“百场科普教育”等活动，倡导移风易俗树婚丧礼俗新风。（2020年10月31日前完成）。

（二）推广榕城区梅云街道群光村建立村规民约，倡导移风易俗婚事新办、丧事简办的做法。各地也要推广本地的先进典型和做法，推进移风易俗，树婚丧礼俗新风。以访谈或拍摄抖音小视频等，以群众喜闻乐见、容易接受的方式进行宣传（2020年9月30日前完成）

（三）举办“倡导移风易俗树婚丧礼俗新风”等为主题的研讨会、座谈会。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离退休干部，人民群众大家谈。引导移风易俗文明节俭。让移风易俗，婚事新办、丧

事简办家喻户晓，形成习惯。（2020年10月30日前完成）

（四）开展“倡导移风易俗树婚丧礼俗新风”进校园活动。让“移风易俗，树婚丧礼俗新风”、“厉行节约、反对浪费”走进校园、融入家庭、融入社会。引导全社会厉行勤俭节约、反对铺张浪费，推动培养节约习惯，使之成为全民自觉动作。（2020年9月30日前完成）

（五）组织开展社会组织、志愿者进社区宣传活动。印制、发放宣传资料、群众访谈等方式，开展“倡导移风易俗树婚丧礼俗新风”、“厉行节约、反对浪费”、“节约光荣、浪费可耻”等宣传。（2020年10月30日前完成）

（六）印发《揭阳市“倡导移风易俗树婚丧礼俗新风”倡议书》，在电视、报纸及公众号、网站等新媒体播放。做好常态化宣传，引导群众移风易俗，婚事新办、丧事简办。（2020年9月30日前完成）

（七）印发《揭阳市丧事活动工作指引》，引导市民文明节俭办丧。通过媒体，依托乡镇、村（社区）群众服务中心、公开栏，村镇广播站以及各村居红白理事会等进行宣传引导。（2020年9月30日前完成）

五、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精心部署。各地要高度重视，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决制止餐饮浪费行为切实培养节约习惯的重要批示精神，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推进移风易俗婚丧礼俗改革，摒弃婚丧陋习，倡导婚事新办丧事简办，围绕主题，突出重点，结合实际，研究制定

方案并抓好实施。把移风易俗推进婚丧礼俗改革，倡导婚事新办、丧事简办与创建文明城市、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相结合，与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相结合，精心谋划，认真落实。

(二)加强协作，履行职责。各地民政部门要主动会同当地宣传、文明办，加强协调，密切配合，形成工作合力。要捕捉新亮点、挖掘新典型、总结新经验，主动加强与媒体沟通，加大宣传力度，营造氛围。

(三)突出重点，务求实效。要持续推进农村移风易俗，倡导婚事新办、丧事简办。充分发挥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和基层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引导和鼓励农村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采取约束性强的措施；充分发挥红白理事会作用，婚丧喜庆事宜不大操大办，坚决破除讲排场、比阔气、搞攀比等陋习，努力以实际行动践行“厉行节约、反对浪费”。

(四)创新形式，凸显特色。要坚持传统手段与现代媒介相结合，充分利用微信、公众号、网站、微博、移动客户端等新媒体，充分发挥新媒体传播优势，创新宣传的形式，也要通过倡议书、张贴宣传标语、座谈会、研讨会等传统做法进行宣传，要突出价值引领，传递文明理念，推进移风易俗，倡导婚事新办、丧事简办；引导全社会厉行勤俭节约、反对铺张浪费，推动培养节约习惯，使之成为全民自觉行动。

附件：1. 2020年殡葬改革宣传标语口号

2. 《揭阳市倡导移风易俗树婚丧礼俗新风倡议书》

3. 揭阳市丧事活动工作指引

附件 1

殡葬改革宣传标语口号

(供参考)

1. 贯彻落实国务院《殡葬管理条例》，加强殡葬管理！
2. 巩固殡改成果，推进绿色殡葬！
3. 传承先进文化，倡导绿色殡葬！
4. 推进绿色殡葬，阳光殡葬！
5. 深化殡葬改革，促进精神文明建设！
6. 倡导文明祭祀，确保平安清明！
7. 革除丧葬陋习，树立文明新风！
8. 深化殡葬改革，保护生态环境！
9. 倡导移风易俗，建设生态文明！
10. 倡导移风易俗，文明节俭办丧！
11. 推进五城同创，倡导移风易俗。

附件 2

揭阳市倡导移风易俗树婚丧礼俗新风倡议书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决制止餐饮浪费行为切实培养节约习惯的重要批示精神，根据《揭阳市文明办〈关于转发关于制止餐饮浪费行为切实培养节约习惯的工作方案〉的通知》（揭市文明办[2020]20号）有关精神，发出以下倡议：

一、提倡文明节俭。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坚持厉行勤俭节约、反对铺张浪费。婚丧喜庆事宜不大操大办，坚决破除讲排场、比阔气、搞攀比等陋习，倡导文明节俭行为，努力以实际行动践行“厉行节约、反对浪费”。自觉践行“光盘行动”。

二、提倡婚事新办。提倡移风易俗，破除婚嫁陋习，倡导婚事新办。推崇简约适度、文明向上的婚俗礼仪。提倡婚宴不摆阔气、讲排场，互相攀比，不收送礼金；提倡参与旅行结婚、家庭婚礼、慈善婚礼、集体婚礼等简约的婚礼形式。

三、提倡丧事简办。提倡移风易俗，摒弃陈规陋习，倡导丧事简办。大力弘扬中华民族“尊老、敬老、爱老、孝老”的传统美德，树立“厚养薄葬”的新观念，提倡老人在世多孝敬，离世丧葬不攀比。倡导从俭办丧、节俭祭扫，不搞封建迷信；摒弃陈规陋习，反对奢靡之风；简化、优化办丧、送葬流程，不燃放爆竹、礼炮，不乱撒纸钱；提倡科学文明、从俭从简办丧事，不

收送纸礼；不摆阔气、讲排场，互相攀比。

四、党员示范引领。广大党员干部要以身作则、带头表率，不借机敛财、不收送礼金，传播文明理念，在践行“厉行节约、反对浪费”以身作则，在落实疫情防控工作规定、婚丧喜庆、生态安葬、节俭治丧、文明祭祀等方面作表率，以实际行动推动移风易俗、告别陋习、树立新风。

附件 3

揭阳市丧事活动工作指引

为进一步加强殡葬管理，根据我市创建文明城市和上级疫情防控有关要求，制订我市疫情防控常态化丧事活动工作指引。各地可结合当地实际，进一步细化工作指引。

一、逝世者在家中自然死亡的，由家属/委托人填报《人口死亡申报单》，并由村委会（社区）盖章确认，并与丧属当事人签订移风易俗承诺书。

二、丧属凭医疗机构、公安司法部门出具的死亡证明到乡镇（街道）殡葬监察队登记，主动报告办丧活动场地（注：各村居红白理事厅堂、太平房），并签订移风易俗承诺书，承诺办丧过程，按上级有关要求做好疫情防控；承诺不聚集、不聚餐；承诺丧事新办、简办，文明办丧；承诺送葬过程按规划路径，不影响交通，不扰民。

三、不占道占路治丧，不搞封建迷信活动，送葬队伍不上国道、省道等主干道，影响交通安全；不请仪仗队等扰民活动。

四、简化、优化办丧、送葬流程，不燃放爆竹、礼炮，不乱撒纸钱，不影响他人的正常生产、生活。

五、倡导“告别陋习、文明丧葬”。摒弃陈规陋习，倡导文明殡葬。提倡移风易俗，倡导丧事新办、简办，节俭办丧，反对奢靡之风，不铺张浪费，不摆阔气、讲排场，互相攀比，不收送纸礼；不聚集、不聚餐，可通过发放误餐费等方式，解决就餐问题。

村（社区）派员全程监督，涉及重点地段、省道、国道、高速路口等主干道，各乡镇（街道）殡葬监察队应派员跟踪监督。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省民政厅，市政府办公室，市创文办，市文明办，各新闻媒体。

揭阳市民政局办公室

2020年9月4日印发
